

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关于 2024 年河北省普通高校 专升本考试（基层服务项目人员、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 应届毕业生、退役大学生士兵类）报名的通知

根据河北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2024 年河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冀教学〔2023〕20 号）、河北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《2024 年河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实施办法》（冀招委办〔2023〕53 号）的通知有关要求，为做好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普通高校专科升本科教育考试“基层服务项目人员”、“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应届高职（专科）毕业生”、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三类考生报名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招生对象

（一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。我省普通高校高职（专科）毕业生参加大学生村官、农村教师特岗计划、“三支一扶”计划、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人员服务期满（考核合格）3 年内，未落实就业单位的，可以按照应届高职（专科）毕业生待遇报考且只能报考一次。

（二）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应届高职（专科）毕业生。

（三）退役大学生士兵。应征入伍地为河北省，满足以下两种情形之一的退役大学生士兵：入伍时为普通高职（专科）院校新生或在校生，退役后复学完成高职（专科）学业的2024年普通应届毕业生；退役前已取得国家承认的普通全日制高职（专科）学历的2023年度退役大学生士兵（已报考过2023年普通专升本考试的大学

生士兵除外)及2024年春季退役的大学生士兵。其中,符合条件的2024年春季退役大学生士兵可根据自己实际情况,自主选择参加2024年或2025年普通专升本,且仅可参加一次。对录取后未报到、自行放弃入学资格的考生,不再享受免试专升本政策。

二、报名资格审核相关要求

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须于12月22日前向学校提出报名申请并提交资格审核材料(纸制及电子版扫描件各一份)。

(一) 报名所需申请表及资格审核材料

1. 基层服务项目人员:①“沧州医专2024年基层服务项目人员专升本报名申请表”、②身份证、③毕业证书、④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、⑤相关基层项目服务期满合格证书。

2. 原建档立卡应届高职(专科)毕业生:①“沧州医专2024年建档立卡生专升本报名申请表”、②身份证、③建档立卡相关证明材料(县级及以上乡村振兴局(办)提供的证明或国扶系统查询界面截图,打印后加盖县级及以上乡村振兴局(办)公章)。

3. 退役大学生士兵:①“沧州医专2024年退役大学生士兵专升本报名申请表”、②身份证、③入伍批准书(通知书)、④退出现役证、⑤毕业证书(应届专科毕业生除外)、⑥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(应届专科毕业生除外)。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奖励的退役大学生士兵,须提交相关证书佐证材料。

2024年春季退役大学生士兵,除提交“申请表”及①身份证、②入伍批准书(通知书)、③毕业证书、④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

备案表外，还须提交⑤承诺书（详见附件）及⑥所在部队团级以上人力资源部门出具的《证明信》（证明为2024年春季退役士兵，应征入伍地为河北省）。待获得退出现役证后，及时提交就业服务中心审验，退出现役证提交截止日期为2024年5月20日。

（二）材料提交截止日期及提交方式

1. 电子版报名材料（12月20日前）

各类考生报名“申请表”电子版及所需资格审核材料扫描版（务必扫描清晰），于12月20日前[发送至QQ邮箱：52093273@qq.com](mailto:52093273@qq.com)。邮件名以“班级+姓名+类别（基层服务、建档立卡、退役士兵）”命名。

2. 纸制报名材料（12月22日前）

各类考生所需资格审核纸制材料（复印件各1份，考生需在所有复印件上注明“复印件与原件一致”，并签字），于12月22日前交至学校就业服务中心，或通过EMS邮寄（如邮寄务必使用EMS，并确保12月22日前寄到）至就业服务中心：

地址：河北省沧州市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就业服务中心

收件人：田老师

联系电话：0317-5508019

寄件人：注明班级、姓名

（三）注册填报相关信息

参加普通专升本考试的所有考生（含服役期间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奖励的退役大学生士兵）须于2023年12月24日9时—27

日 17 时登录河北省教育考试院网站（www.hebeea.edu.cn），进入河北省普通专升本考试管理系统（以下简称“系统”，下同），使用本人身份证号进行注册，按系统要求设置密码，填报相关信息，上传相关佐证材料照片，接受资格审核，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方可进行网上报名、网上缴费。

（四）资格审核

考生网上注册相关信息后，由学校于 12 月 24 日—29 日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，考生及时关注审核结果。1 月 7 日至 13 日学校招生网站对审核结果进行公示，通过审核的考生即获得相应报考资格。

（五）网上报名相关要求

通过资格审核的各类考生须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 9 时至 1 月 18 日 17 时登录系统（登录名为本人身份证号，密码为考生网上注册时设置的密码），按照报名流程和提示步骤，选择报考专业（1 月 14 日前在河北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招生计划）、填报相关信息。确认提交后，考生报考信息不得修改。未确认提交的，报考信息无效。报名时间截止后，不再安排补报。（考生须在规定网上报名时间内完成网上缴费，逾期不接受补缴费用。未完成网上缴费的，报名无效。已进行网上缴费的，不予退费。）

就业服务中心

2023 年 12 月 11 日